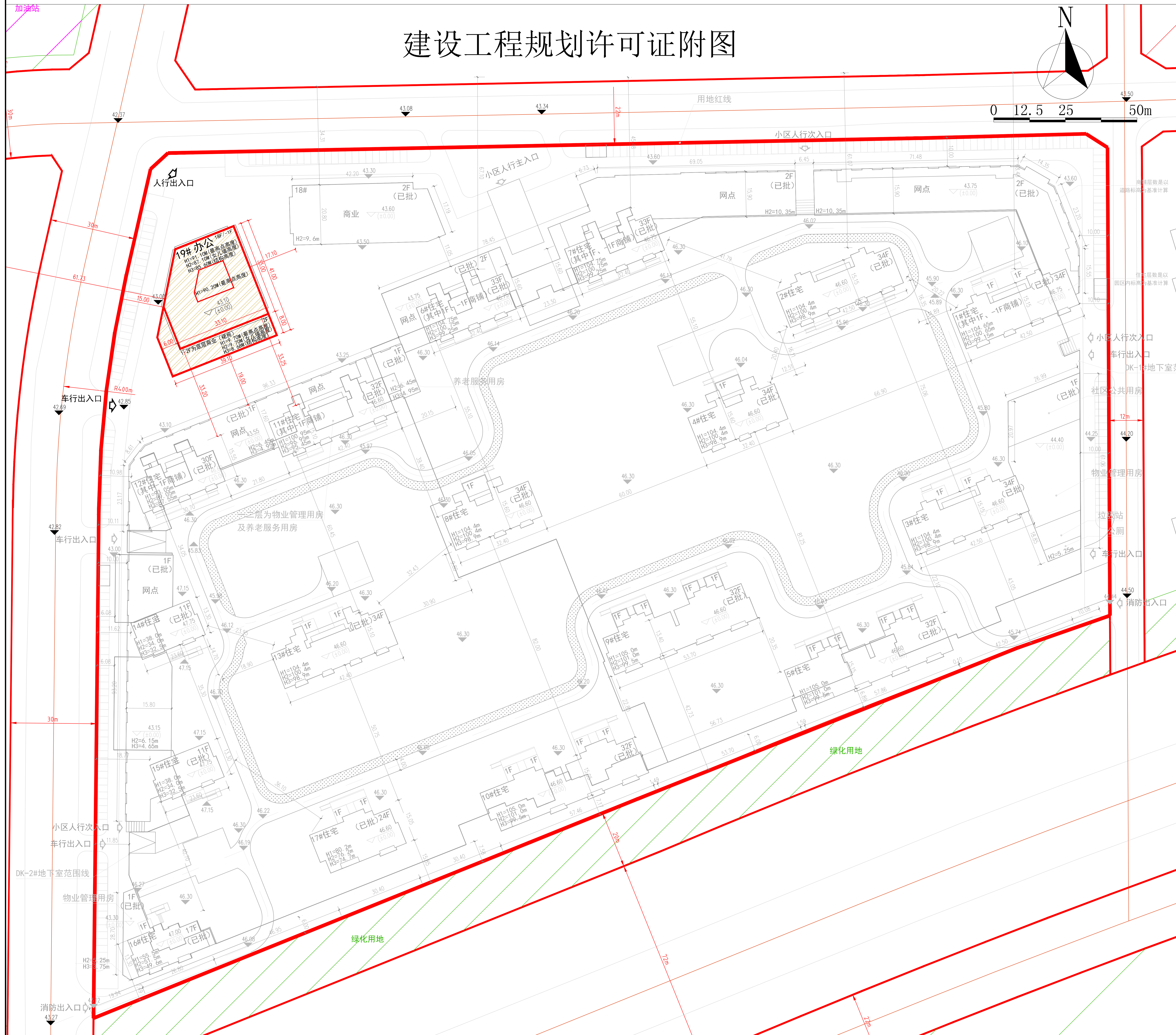
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公告信息

沈阳越秀地产有限公司位于沈河区南塔街129巷居住、商业项目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03202100002号

发证日期：2021.04.02

项目名称：居住、商业（二期C）

建设位置：沈阳市沈河区南塔街129巷

建设单位：沈阳越秀地产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，024-24161605

沈阳越秀地产有限公司，024-23533588
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沈河区万柳塘路107号，邮编：110015

公告期限：即日起至该项目规划核实合格止

沈阳市越秀地产有限公司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 监制
2020年4月2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	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	
证字第 210103202100002 号	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	
发证机关	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
日期	2021年04月02日
遵守事项	
一、本证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	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	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	
四、本证在发证机关法定职权范围内有效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需妥善保管。	
五、本证所附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	

鸟瞰图

